

# 平罗县 2025 年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备案表

报送单位：平罗县交通运输局

报送时间：2025 年 3 月 27 日

序号	检查对象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时间	检查频次	协同单位	备注	
1	全县道路旅客运输企业（6家）	1.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设立情况 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 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 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危险源辨识管控情况 8. 企业投保承运人责任保险情况 9.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情况 10. 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11. 车辆动态监控平台运行情况 12.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3.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 14. 从业人员培训教育情况 15. 企业资质、车辆道路运输证和从业人员资格证管理情况 16. 企业落实“三查一询”制度情况 17.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及营运车辆自查、动态监控运行情况 18. 开展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工作（5家，除公交车公司）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城市公共交通条例》、《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	日常检查 重大节假日检查 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	2025.1.1—2.31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2025.3.1—9.30	每家企业全年1次 节假日前每家企业检查1次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	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	“春运”、“十一”	平罗公安局、平罗市场监管局
								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	

2	全县小微客货车租赁企业(5家)	<p>1.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设立情况          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          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          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危险源辨识管控情况          8. 企业投保承运人责任保险情况          9.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情况          10. 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11. 车辆动态监控平台运行情况          12.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3.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          14. 从业人员培训教育情况          15. 企业资质、车辆道路运输证和从业人员资格证管理情况          16.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及营运车辆自查、动态监控运行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p> <p>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p> <p>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p> <p>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日常检查 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2.31</p>	<p>每家企业全年检查1次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p> <p>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p>	<p>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p> <p>平罗县公安局、平罗市市场监管局</p> <p>抽查时间根据县市区文件发布情况调整</p>

3	全县水路运输企业(1家)	<p>1. 企业安全机构设立情况及人员、船舶资质情况          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          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          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危险源辨识管控情况          8.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9.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          10. 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11. 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追究情况          12. 码头、浮桥等船舶营运现场安全设施及人员到位情况          13. 系缆设备、航行材料配备情况          14. 船舶按国家规定年度检验、定期维护保养情况          15. 船舶在规定的水域内航行、停泊等情况          16. 企业落实“三查一询”制度情况          17.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及船舶运行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监督规则》、《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游艇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海事行政处罚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日常检查 重大节假日检查 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1 2.31</p>	<p>全年检查1次 节假日前检查1次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p>	<p>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p> <p>“春运”、“十一”</p> <p>平罗公安局、平罗市市场监管局</p> <p>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p>

4	全县危险货物运输企业(27家)	<p>1. 企业安全机构设立情况及人员、车辆资质情况          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          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          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危险源辨识管控情况          8.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9. 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10. 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追究情况          12. 车辆动态监控平台监控日志填写、动态监控人员在岗和违章处理情况          13.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          14. 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          15. 企业落实“三查一询”制度情况          16. 企业落实电子运单填写情况          17. 开展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工作          18.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及营运车辆自查、动态监控运行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规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日常检查 重大节假日检查 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1 2.31  2025.3.1-9 .30</p>	<p>每家企业全年检查1次  节假日前每家企业检查1次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p>	<p>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p> <p>“春运”、“十一”</p> <p>平罗县公安局、平罗市市场监管局</p> <p>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p>

5	全县普通货物运输企业(147家)	<p>1. 企业安全机构设立情况及人员、车辆资质情况          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          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          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8. 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9.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情况          10. 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          11. 开展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工作(20辆车以上进行考核)</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规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 2025.12.31 2025.3.1-9.30</p>	<p>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按照10%的抽取比例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全年不高于1次</p>	<p>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p>	<p>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p>

6	全县二类维修企业(4家)	<p>1.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设立情况及人员资质情况</p> <p>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p> <p>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p> <p>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p> <p>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p> <p>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p> <p>7. 企业维修经营备案、变更情况</p> <p>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机动车维修产生的废弃物进行环保处理情况</p> <p>9.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p> <p>10. 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p> <p>11.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p> <p>12. 按照营运车辆二级维护作业技术规范对车辆进行维护</p> <p>13. 开展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工作</p> <p>14.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汽车维修质量纠纷调解办法》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p> <p>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p> <p>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p> <p>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1 2.31 2025.3.1-9 .30</p>	<p>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p> <p>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p> <p>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全年不高于1次</p>	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	
7	全县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企业	<p>1.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设立情况及教学车辆、人员资质情况</p> <p>2. 消防安全设施配备及更新情况</p> <p>3.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安全例会召开情况</p> <p>4. 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p>	日常检查	<p>2025.1.1-1 2.31</p>	<p>每家企业全年检查1次</p>	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

(5家)	况 5.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6.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情况 7. 教学场地、教学设施设备、教练车牌证、标识、计时终端等配备情况 8. 教练员教学培训开展情况 9. 应急预案制定更新、演练情况 10. 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 11.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2. 开展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工作 13. 节假日前、期间企业消防安全、应急值班情况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	重大节假日检查		节假日前每家企业检查1次	单位 “春运”、“十一”
					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投诉举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全年不高于1次	
		双随机抽查检查	2025.3.1-9.30			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

8	全县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4家)	<p>1. 对道路运输车辆检测档案建立情况          2. 道路运输车辆检测报告、检测结果出具情况          3. 上传检验检测数据和检验检测报告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          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          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          4. 依据区、市县上级部门临时发布的专项行动</p>	<p>专项检查  投诉举报  双随机抽查检查</p> <p>2025.1.1-1 2.31  2025.3.1-9 .30</p>	<p>根据区市县各上级部门下发的方案内容开展实际检查  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  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全年不高于1次</p>	<p>根据实际执法需要确定联合单位</p>	<p>抽查时间根据区市县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p>

9	全县道路货运源头企业（最终检查企业数以年初市级政府公示的平罗县范围内的货运源头企业数量为准）	<p>1. 对市级政府公示的重点货运源头单位签订承诺书，落实合法装载责任</p> <p>2. 检查货物装载工作制度建立情况</p> <p>3. 检查货运车辆法定装载标准和要求公示情况</p> <p>4. 对货运车辆驾驶人的驾驶证、行驶证、车辆营运证、从业资格证和车辆配载的货物名称及重量信息登记情况</p> <p>5. 配置相应的货物称重和计量设备情况及使用记录情况</p>	<p>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宁夏回族自治区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超载办法》、《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地方条例、部门规章</p> <p>2. 依据《自治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宁政办发〔2023〕46号)《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效能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宁交法规函〔2024〕43号)《自治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平交发〔2024〕33号)等专项行动方案</p> <p>3. 依据区市县及本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p>	<p>双随机抽查检查</p> <p>投诉举报</p>	<p>2025.3.1-9.30</p> <p>2025.1.1-2025.1.2.30</p>	<p>每家企业在方案时间范围内抽查1次，全年每家企业检查不高于4次</p> <p>根据实际投诉举报情况进行调查检查</p>	<p>平罗县公安局</p>	抽査时间根据区市文件发布情况动态调整

备注：1. 本表填写的涉企执法检查计划起止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2. 以后年度填报时间为12月25日

前报送下一年度执法检查计划；3. 检查频次填写“每年”或“每季度”或“每月”检查次数。